

致全市非公经济党组织及全体党员的倡议书

全市各非公经济党组织及全体党员：

当前，全国疫情防控正处于关键时期，自治区已启动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Ⅰ级响应，全市各族人民积极响应习近平总书记号召，贯彻落实党中央和区党委决策部署，在市委、市政府统一指导下，众志成城、共同抗击疫情。鉴于农历春节后返藏高峰和藏历春节区内春运将至，疫情防控形势十分严峻。在此，为防止疫情扩散和蔓延，我们向全市广大非公经济党组织及全体党员发出如下倡议：

一、统一思想认识，服从防疫大局。全市广大非公经济党组织要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区党委、市委关于

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的各项决策部署。非公经济党组织和党员要带头宣传市委、市政府发布的各项防控措施，讲清重要性、讲明如何做，把思想认识统一到全市防疫工作大局上来，不讲条件、不带情绪地抓好落实。要带头学习官方媒体发布的科学防控知识，坚决做到不信谣、不造谣、不传谣，主动抵制和纠正错误言论。

二、立足自身实际，助力联防联控。全市广大非公经济党组织要从自身抓起、从员工抓起，积极配合主管部门开展疫情防控工作。要守好“自家门”，对生产、经营、办公、门店等场所进行卫生清理、做好日常消

毒、落实防控措施，尽量减少企业活动。要管好“自家人”，及时掌握员工动态，减少员工外出，尽量不返乡过年。在内地的企业员工和个体工商户主应当暂缓返藏，确需返藏的要及时向主管部门报告，并在返藏后服从安排，严格落实14天隔离举措。

三、维护市场秩序，合法合规经营。广大非公经济党组织和党员要进一步增强法制意识，超市、菜市场、餐饮门店等行业要自觉抵制野生动物交易、制假售假、哄抬物价等违法违规行为，努力确保货源充足、价格公道、品质保证。医药卫生行业的非公经济组织要对口罩、消毒杀菌用

品、抗病毒药品及相关医疗器械等防疫用品做到明码标价、诚信经营，不囤积防疫用品，不捏造、散布涨价信息。

四、勇担社会责任，积极支援防疫。“一方有难，八方支援”。各非公经济党组织要充分发挥战斗堡垒作用，引导广大非公经济组织人士及党员主动承担社会责任，大力弘扬乐善好施、扶贫济困的传统美德，慷慨解囊、奉献爱心，开展各种形式的捐赠活动，以实际行动为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贡献山南市非公经济党组织的爱心和力量。

中共山南市“两新”工委
2020年2月12日

燕红主持召开全市疫情防控宣传引导工作视频调度会议

本报讯 2月11日晚，市委常委、宣传部长燕红主持召开全市疫情防控宣传引导工作视频调度会议，传达学习有关文件精神，听取各县(区)工作汇报，再强调再部署近期各项工作。

燕红强调，全市宣传文化战线要提高政治站位，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一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区党委和市委决策部署，高标准高质量做好疫情防控宣传引导工作。

要在强信心、暖人心、聚民心上下功夫，全力做好群众宣传引导工作。各县(区)委宣传部部长要按照市委“做深做细做实”“一线工作法”要求，带头

深入一线、深入基层，结合“四讲四爱”群众教育实践活动，大力宣传党的方针政策、卫生健康和疫情防控科普知识等，充分发挥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站、所)的作用，广泛开展志愿服务活

动。要严明纪律，进一步加大网上网下舆情管控和宣传报道审核把关工作。要坚持党管媒体原则，坚决杜绝不听指令擅自发新闻稿件，不讲规矩、各自为阵，不按程序向媒体推送等问题；要加大疫情文艺作品审核把关力度；要加大新闻线索上报和典型挖掘力度；要全天候不间断开展网上网下舆情管控的监测预警、分析研判、宣传引导和应对处置工作；要进一步加大文化经营活动管控。

桑日县

各基层党组织和驻村工作队合力打好疫情防控阻击战

本报讯 连日来，桑日县各基层党组织和第九批驻村工作队强化风险意识和底线思维，严格落实联防联控措施，切实发挥好一个基层党组织是一个疫情防控“突击队”的作用，做好疫情防控部署、排查、宣教等工作，确保农牧民群众健康安全。

加强安排部署，落实防控责任。各基层党组织和驻村工作队及时部署，协助村“两委”设立“政策宣传岗、卫生消毒岗、教育引导岗”，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同时6个检查站临时党支部，突显基层一线防控工作“标兵”力量，主动落实疫情防控各项措施，确保到村到组、到户到人，不留死角。截至目前，全县共2829名党员参与疫情防控工作，各驻村工作队共发放口罩、温度计、药品等476件。

加强宣传引导，增强防控认知。各驻村工作队通过发放宣传手册、张贴标语、喇叭及便携式音响播放、微信群推送等方式，积极向群众宣传中央、区、市、县关于疫情防控工作的安排部署，

同时广泛宣传疫情防控知识，增强群众自我防护意识，积极引导群众正确认识疫情、科学防控疫情，做到不造谣、不信谣、不传谣，无特殊情况不出门、不串门、不聚会、不聚餐。截至目前，各驻村工作队共入户走访3029次，宣传教育662次，发放宣传资料8988份。

加大排查力度，确保防控实效。各驻村工作队和各基层临时党支部严格落实“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诊断、早治疗”的防控措施，积极协助村“两委”配合各级各部门开展防控工作，对辖区内进行卫生清洁、消毒245次。在严格控制外出人员的同时，全面加强返乡人员、外来人员、车辆以及从湖北武汉等地返乡的学生的排查力度，强化跟踪管控，把管控责任落实到人，落实到岗，坚持每天测量体温、家访，及时了解并掌握其身体健康状况和实时动态，做到底数清、情况明、数字准。截至目前，共排查外来人员1348人次，切实做到不瞒报、不谎报、不迟报，确保疫情防控全覆盖、无死角。

隆子县卫生系统

积极投身抗疫“阻击战”

本报讯 连日来，隆子县卫生系统积极响应中央、区、市、县疫情防控号召，迅速行动，主动履职，全力以赴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

卫生系统组织县乡医技人员开展了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诊疗方案和防护设施设备操作使用培训20余次，并针对诊疗方案及疫情筛查、报告、处置进行了实地演练3次；

工作人员每天到辖区菜市场、养老院、宾馆、村委会等重点部位和人员密集场所进行消毒工作，确保重点部位、人员密集场所消毒全覆盖。

县藏医院严格按照《四部医典》记载的具体标准和工艺规程，生产九味防疫藏药香囊，并将头一批次产品免费配送到奋斗在基层一线的医务人员、各卡点执勤人员和所有的清洁工人。

乃东区

挨家挨户开展疫情防控宣传

本报讯 连日来，乃东区公安局乃东社区警务室配合乃东社区居委会疫情防范统计组和医务工作者深入辖区商铺、出租房和小区开展返藏人员统计、疫情防范知识宣传和居家隔离人员的管控观察工作。

在排查中，工作人员以楼栋为单位，以网格为基础，逐户进行走访排查，确保“不漏一户、不漏一人”。同时，积极开展宣传教育工作，叮嘱广大群众要勤洗手、常通风、少聚会、戴口罩，不去人员密集场所。

琼结县

全力抓好蔬菜生产保障供给

本报讯 连日来，琼结县积极分析形势，研究应对措施，切实抓好冬春蔬菜生产，千方百计增加产量，保障市场供应充足和价格基本稳定。

加强摸底调研，抓好蔬菜生产。琼结县组成专门力量深入各乡(镇)、村(社区)农牧生产一线，对闲置蔬菜大棚相关情况全面调研，安排部署全县蔬菜生产保障供应工作，确保群众“菜篮子”价格稳定、供应充足。当前，琼结县蔬菜在田面积总计产量23吨，近1周收获产量1.75吨，近1月收获产量7吨，近2个月收获产量14吨。预计近期可扩种面积0.0114万亩，品种为白菜、青笋、茄子，预计3—4月份可上市。

强化技术服务，确保产出质量。县乡农业技术员深入蔬菜大棚提供信息、技术服务，搞好技术宣传培训，层层传授技能，确保蔬菜大棚种植工作有序推进。同时，琼结县为全县14家蔬菜店办理“琼结县蔬菜直通车”通行证，目前蔬菜供应一切正常，价格基本稳定。

保障农资调运，确保春耕顺利。琼结县为农牧业物资调运开通绿色通道，确保农牧业生产正常推进。全县2020年农作物播种面积2.74万亩，其中粮食作物面积1.69万亩，经济作物面积0.88万亩，饲草料作物面积0.16万亩。政府采购种子(外调)已调25.95万斤，有机肥调运218吨等。

洛扎县

进行新冠肺炎联合处置应急演练

本报讯(塔杰仁增) 近日，洛扎县人民医院与藏医院、疾控中心、洛扎镇卫生院联合组织30余名医务人员进行疫情处置应急演练。

整个演习近2个小时，演练周密部署，指挥有力，人员责任明确，前期动

员培训及时到位，做到了突出专业化要求、流程无缝隙对接，场面紧张有序，有效发挥了团队协作精神。随后，演练人员对9辆应急车进行全面的检查，做到关键时刻保安全，紧急时候有保障。

贡嘎县

设立肉菜惠民直销点保障供应

本报讯(次吉) 2月8日，贡嘎县与恒源德食品有限公司合作，设立贡嘎县疫情防控期间肉菜惠民直销点，直销各种蔬菜、水果、粮油、肉类等生活必需品，品种齐全，应有尽有，肉菜整体价格低于市场价。

目前，贡嘎县生活必需品市场供应充足，总体价格平稳，市场运行正常，不会出现物资短缺现象。县委、县政府也提醒广大人民群众理性消费、合理购买、不跟风抢购，同时面对疫情防控工作打下了坚实基础。

扎囊县

开展环境卫生整治活动

本报讯 近日，扎囊县组织开展各公共区域卫生整治活动。

活动以联户为单位，对各自住宿楼公共区域、卫生死角和积存垃圾进

行了彻底清扫，并对公共区域进行消毒，营造了整洁优美、干净舒适的生活环境，为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打下了坚实基础。

山南市文化局关于有奖举报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期间违规经营问题线索的公告

广大市民：

为了全力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确保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1月27日起，全市所有文化娱乐场所暂时关闭停业，欢迎广大市民参与监督并提供线索。举报对象为：市、县(区)歌舞娱乐场所(KTV、酒吧、迪吧)、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

所、游戏游艺娱乐场所，在疫情防控期间擅自对外经营的行为。经查属实，对第一提供线索者奖励人民币贰佰元。(提供线索受理时间从即日起，截止日期另行通知。)

山南市文化局
2020年2月6日

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

